

應當去怎樣組織鄉村信用合作社

上海農業出版社
上冊



行銀民農第肆江蘇刊號四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2 7383B

應當怎樣去組織鄉村信用合作社

健全的組織是

辦理信用合作

社的第一步重

要工作

鄉村信用合作社的功用。除了能增高農民信用，減除

農民經濟壓迫以外，還能增加農民的生產力，提高農

民道德和知識，發展鄉村各種公共事業等等的好影響

。這是在歐洲，美洲，亞洲有許多國家都曾經試辦有效的。但這是

指辦理完善的合作社而言。要辦理一個完善的合作社，起初最重要

一步，就是要有一個健全的組織。若是在組織時稍一不慎。後來的

進行恐怕要發生極大困難，不能達到完善的目的。所以『應當怎

樣去組織鄉村信用合作社』，是辦理信用合作社第一步重要的工作

。

在未實行組織之前應當觀察本地是否需要此種組織

要組織信用合作社，第一個問題，就是要看這個地方是不是需要這種組織。要是不需要這種組織，就不必試辦。因為一種事業，若不能應當地需要，一定不能發達或長久存在。但是我們怎樣能看得出一個地方是不是需要合作借貸呢，有以下幾點是要注意的。

(一)看當地的居民，是不是常有借錢的事。若是常有借錢的事，就是表明需要合作借貸。

(二)當地農民借貸的利息重不重，如果利息重，就是表明需要合作借貸。

實行組織信用
合作社第一個
問題是怎樣能
夠得合格的發
起社員

假定一個地方是需要信用合作社的，就可以注意到怎樣去組織一個好的信用合作社，能使這個社有他所應有的各種功用。要希望這各種功用的實現，必需全社

社員人選合格，並且都能實行合作，各盡其責。因爲合作社組織的性質，不是一種資本集合的組織，乃是一種人的集合組織，所以他的基礎全在社員身上。若是社員人選不合，不能盡他的責任，不能按着社章的精神和條件去實行，就是有充足的資本，亦是辦不好的。對於這兩點『社員人選合格和社員各盡其責的兩點。』應當按下列的步驟去做。

欲徵得合格的
發起社員應分
作兩步進行

(一)先物色當地一二熱心公正領袖，對於他們作一種個人的宣傳，使他對於這種合作事業：(甲)能澈底明瞭，(乙)能相信這種辦法是能實行而有成效的，(丙)肯熱心提倡。

(二)由這種受過宣傳的領袖來發起組織信用合作社，亦用個人宣傳

的方法，把他所深知合於信用合作社社員資格的本處農民，召集在一處，彼此討論同意後，作為發起社員，組織成一個信用合作社。

信用合作社社員的資格應受是：（一）社員必須是本鄉年滿二十歲以上的農人，（二）做人誠實，（三）品行端正，（四）肯節儉，（五）能勤奮工作，（六）無不良嗜好，（七）明白信用合作社重要的原則並相信這種辦法是與他們有益而能實行的，（八）承認入社後須遵守社章，擔負各種責任。

或者有人說，這樣似乎過於嚴格，恐怕辦不起來。其實在中國鄉間有前六項資格的人並不少。末後兩項，是在乎提倡人進行的程

度如何。但是前六項是很要緊的，如果社員裏有不良分子，或是不誠實，或是行爲不端，或是貪吃懶做，或有不良嗜好，（如吃鴉片愛賭博之類）這個社一定不容易辦好。因爲這種人，不但不能使社進步，並且要帶累社的信用，到後來一定要發生困難。所以起初徵求社員，甯缺毋濫，不可貪多，祇要求社員好，分子純粹，這是^最要緊的。將來辦出成效來，不愁社員不加多，社務不發達。

爲何應當由當地良好領袖提倡組織有三種利益

（一）當地領袖熟悉當地情形，可以尋到資格適宜的社員。

（二）可以免除農民（指社員）的疑慮。

(三)可以得到當地人的信仰，社務就容易進行。

組織時徵求發起社員宜用個人宣傳不可公開徵求

指導組織合作社的人，最要注意的，是在實際組織的時候，不可用公開演講宣傳的方法，來徵求社員。因爲如果公開徵求，假使有不良份子來要求加入作發起

社員，就很難對付。如果容納不良份子加入作發起人，將來就有失敗的危險。所以組織的時候，宣傳的方法宜用個人勸導，不宜用公開演講。等到合作社組織成立以後，再公開宣傳就不要緊了。因爲有社章的規定，對於請求入社者，可以由舊社員開會表決。如果有不良份子，可以由社員表決拒絕他入社。因爲新社員入社，必須經舊社員全體通過的。

發起社員應澈底明瞭的幾點
(一)鄉村信用合作社是怎樣的一種組織？

(二)社員所能得的利益是什麼？

(三)社員所應盡的責任是什麼？

(四)社員何以能有這種利益？

(五)社員何以必須盡這種責任？

現在就每一點簡單的解釋幾句，第一點——鄉村信用合作社是鄉村農民的組織，大多數社員是農民，合作社所辦的一切事業，是爲全部社員的利益，合作社內的經營，亦是由社員管理的。

第二點——社員所有的利益是：(一)社員能得到低利的貸款作他們的資本，(二)能有儲蓄的便利，(三)能幫助增高每年生產量和收入，(四)能幫助道德的培植，知識的增進，和組織的團結。

第三點——社員所應盡的責任：(一)按照社章繳納股金，(二)對

於社員入社，出社，選舉職員，和社內其他各種事務，都應當切實注意，以公正的態度去表決，（三）本人要借款，應當鄭重考量用途及實際需要數目，借到款項應當按借約內所聲明的用途去使用，（四）應當認真按期償清借款的本利。

第四點——社員何以能有這種低利貸款的利益，這是應當特別注意使農民充分明瞭的，就是信用合作社所以能得到低利貸款的原故，不是因為放款機關——如同農民銀行——要做慈善事業。實在因為信用合作社的辦法，對於放款還款，有很穩妥的保證。放款給組織健全的信用合作社，比放款給個人要穩妥得多。因為穩妥，所以信用好。信用好，纔有人肯按低利放款。所以這種低利放款，是合理的，不是勉強的，亦不是慈善性質的。借錢應當到期還本付利，這是

正當的經濟行爲，本不能視作賑災救貧一類的事。現在合作社不甚發達，農民的信用，一天一天的墮落。資本一天一天向都市集中。有錢的人，情願將銀錢存入銀行，得極輕微的利息。窮困的農民，出了很重的利息，尙不能借到經營生產的資本。我們省政府，因為這個緣故，才創辦了農民銀行，竭力提倡合作社的組織，希望合作社發達，農民的信用鞏固起來。到了那時，當然許多有錢的人，情願投資到鄉村去，農民的經濟壓迫，才得到真實普遍的解放。

第五點——社員何以必須盡這許多責任，這是很明顯的。因為社必須能各盡其責，這個社纔能健全，社的基礎才穩固，社的信用才良好。信用好，社員纔能得到低利貸款等等的利益。換言之，就是社員獲得社內的種種利益，不是靠他人的慈善心，乃是靠自己的認

員真努力。所以社員必須有決心，來實行各盡其責的辦法，才能得到種種的利益。

社員在加入合作社之先，能十分了解以上所說的五點，將來就能希望他們各盡其責，並且可以免去誤會失望等等弊病。

徵得發起社員 徵求發起社員以後，再進一步，就是擬訂章程。可以後應即擬定及 通過社章並決 定社址地點 從社員中推舉數人，作起草員，使他們擔任草擬章程的責任。章程這件事，看着似乎是空泛，其實很要緊。

。因為有了章程，合作社內一切的事務，都可以有條理的按章程去辦。不但可以免除許多的弊病和誤會，並且要得到法律的保障，在政府登記時，章程這一項亦是狠要緊的。定章程的時候，應當特別注意，在章程裏應該明白寫出來的，至少要有左列的幾條。

(一)名稱 包括社的目的和責任，如『□□村無限責任信用合作社』

(二)目的 說明社員共同組織這合作社的本旨。

(三)社員的責任 指社員的責任是無限責任，或是保證責任。

(四)社員人數，至少須有社員十二人始能組織成社。

(五)職員

(六)區域 指本社營業的範圍有多大的面積。

(七)社址

(八)社股 每一股的數目，和繳付股款的辦法。(一次繳齊或
幾次分繳)

(九)每年贏餘怎樣分配，如有損失怎樣分擔。

(十) 公積金的處置辦法。

(十一) 社員的資格和社員入社出社的辦法。

(十二) 辦理社裏各種事務的規則和手續。(借款的辦法，開會的辦法，記賬的辦法等。)

(十三) 預定本社存在的年期。

(十四) 遇見怎樣的情形，本社就要解散。

章程擬好了以後，每條都要經大會的通過，才能發生效力。通過章程的時候，每條都要詳細的解釋給會衆聽，使他們澈底明瞭每條的用意和重要，然後他們可以用自己的判斷力，來決定是贊成或是反對。

社址地點的決定：社址地點，宜乎適中，便於全體社員到會出

席。開辦的時候，一切佈置，應當力求節省，不必過事鋪張。如果能夠不另租房屋，借本村小學校內，或別的公共場所，（如廟宇祠堂等類）或社員家裏有寬裕的房屋，作為會所，是最好的。

通過社章後就 訂章通過以後，就要按照章程，選舉職員，就是選舉要照章選舉職員、理事及監事。選舉理事時，應當注意，要選舉謹慎細

員心，熱心公益，肯負責任，公正和平的人，同時並須有寫算的技能。選舉監事時，應當注意熱心負責，精明剛正，不苟且的人。選舉的時候，最好用不記名投票法。這樣可以得到全體社員真正的意思。若是有人不會寫字，可以把投票的法子，稍為改變一下。就是先經公衆提出幾個人來，作為候選人的題名。譬如要選舉五個理事，就大家提出十個人的名字，從這十個人裏，要選五個

人。選舉的法子，是把這十個人的名字，都排成號數。從第一號到第十號，每個號數都代表一個人名字。第幾號代表那一個人，當場報告給大家聽。然後每個社員，都給一張選舉票，票上順次排着從一到十的十個號數。然後報告大家說，你們在這十個人裏贊成誰當理事，就可以在代表他名字的數目下邊，畫一個「叉」號。但是每人最多祇能舉五個人，要是一張選舉票上，發現六個「叉」號，這張票就要作廢。大家把票填好以後，把票收攏來看，得票最多的五個人，就算是當選。這樣一來，看面子怕得罪人不會寫字的種種困難和弊病，都可以免去了。

登記

職員選出來了以後，就輪到登記問題，這亦是一步很重要的手續。因為在政府登記，就能得法律上的保障。

○登記手續如左：

把下列的各種文件，每種備一份，呈遞本縣或市政府，請求登記：

(一) 本社的章程，(經大會通過的章程，章程後邊並須全體社員簽字或畫押，表示承認履行)。

(二) 社員名單(包括各社員的姓名，年歲，職業，住址四項)。

(三) 職員的名單(包括各員姓名，社內職務，職業，住處四項)。

(四) 社員認購及已繳社股單。

(五) 請求登記呈文。(簡述組織經過及成立日期)

經縣政府或市政府批准領得登記證後，這社就算是一個合法的組織。法律上承認他有法人的資格。以後這合作社受了什麼侵害損

失，就可以用合作社名義，訴之法律，以得保障。不然，如未經登記，就不能有以上這種資格權利。所以登記是一件很要緊的手續。

登記了以後，這個社，可以說是組織成了。照這樣辦法組織的合作社，對於發展社裏的各種事業，容易進行，且不致有敷衍誤會等等的事情。所以熱心提倡信用合作社的諸君，在開始組織合作社的時候，要特別注意。

總括起來，組織信用合作社的程序是：

考察當地的需要

接洽領袖人

徵求發起社員

召集社員會議

擬訂章程

召集成立大會

通過章程

選舉職員

向政府請求登記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2 7383B

(注意)此書係非賣品著作權雖爲江蘇省農民銀行所有惟歡迎轉載以廣宣傳但必須聲明轉載

江蘇省農民銀行叢刊第幾號字樣

如有公共團體願添印爲宣傳之用其冊數在三百以上者本行照原本讓與

函索須附郵票一分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一日 初版

總行行址南京花

街